社旗县城市管理局数字化城管系统五期运营项目

已审核
请发布

招标文件

采 购 人：社旗县城市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汇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10 月

社旗县城市管理局数字化城管系统五期运营项目

招标文件

采　　购　　人：社旗县城市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汇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10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6
1. 总则.....11
1.1 项目概况.....11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11
1.3 招标范围、交货地点、服务期限和质量要求.....11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11
1.5 证明货物及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12
1.6 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12
1.7 保密.....12
1.8 语言文字.....12
1.9 计量单位.....13
1.10 踏勘现场.....13
1.11 投标预备会.....13
1.12 分包.....13
1.13 偏离.....13
2. 采购文件.....13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13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14
2.3 采购文件的修改.....14
3. 投标文件.....14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14
3.2 投标报价.....15
3.3 投标有效期.....15
3.4 投标保证金.....15
3.5 资格审查资料.....15
3.6 备选投标方案.....16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16
4. 投标.....16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16
5. 开标.....16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16
5.2 开标程序.....16
6. 评标.....17
6.1 评标委员会.....17
6.2 评标原则.....17
6.3 评标.....17
7. 合同授予.....17
7.1 定标方式.....17
7.2 中标通知.....17
7.3 履约担保.....17
7.4 签订合同.....17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18
8.1 重新招标.....18
8.2 不再招标.....18
9. 纪律和监督.....18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18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18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18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18
9.5 投诉.....18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18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综合评标法）.....19
1. 评标方法.....28
2. 评审标准.....28
2.1 初步评审标准.....28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28
2.2.1 分值构成.....28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28
2.2.3 评分标准.....28
3. 评标程序.....28
3.1 初步评审.....28
3.2 详细评审.....29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29
3.4 评标结果.....30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31
第五部分 服务内容及要求.....38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39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社旗县城市管理局数字化城管系统五期运营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社旗县城市管理局数字化城管系统五期运营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sheqi.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11 月 12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社财采购公开-2026-11

2、项目名称：社旗县城市管理局数字化城管系统五期运营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3717200.00 元

最高限价：37172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社财采购公开-2026-11-1	社旗县城市管理局数字化城管系统五期运营项目一标段	3717200.00	37172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2.采购内容：数字化城管系统运营服务(具体详见服务内容及要求）。

5.3.质量：满足国家行业质量要求的合格标准；

5.4.服务期限:2 年；

5.4 服务地点：社旗县城区；

5.5 标段划分情况：本项目共划分为一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或负责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未满一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即可）；
3.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依法免税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材料证明其依法免税）；
3.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承诺书，承诺书加盖投标人公章)；
3.5. 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3.6.投标人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7.依据财库〔2016〕125 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投标人需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生成日期不得早于公告发布日期，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后的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3.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转包。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市场主体库信息（南阳市主体库网站 https://ggzyjy.nanyang.gov.cn/）为准，过期更改的主体库（南阳市）信息不做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标现场不接受主体库（南阳市）信息原件。主体库（南阳市）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审查不合格情况的，由投标人承诺责任。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 年 10 月 22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9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sheqi.gov.cn/ ）
3.方式：网上下载。潜在供应商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 CA 数字证书，在南阳市交易平台市场主体库进行登记注册,验证通过后可直接运用 CA 证书登录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市场主体库会员系统进行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与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库系统互认共享、CA 数字证书互认共享。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 年 11 月 12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sheqi.gov.cn/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 年 11 月 12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sheqi.gov.cn/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辅助招投标、远程异地评标。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无需到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现场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3.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 0512-58188538。

4.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30 分钟内），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5.请各潜在投标人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6.监督部门：社旗县财政局，联系人：王爽，联系方式：0377-83978052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社旗县城市管理局

地址：社旗县建设路中段

联系人：王淼

联系方式：1341991559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汇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北环路 72 号 B 座 4 层 F2 号

联系人：武鹏

联系电话：1567069028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武鹏

联系方式：15670690285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	采购人	名称：社旗县城市管理局 地址：社旗县建设路中段 联系人：王淼 联系电话：13419915599
1.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汇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卧龙区七一街道怡博花园 5 号楼 203-207 号 联系人：武鹏 联系方式：15670690285
1.3	项目名称	社旗县城市管理局数字化城管系统五期运营项目
1.4	项目地点	社旗县城区；
1.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6	出资比例	100%
1.7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8	采购内容	数字化城管系统运营服务
1.9	服务地点	社旗县城区
1.10	服务期限	2 年
1.11	质量要求	满足国家行业质量要求的合格标准
1.12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详见招标公告“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1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14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5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6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若有疑问，请于投标截止时间 7 日前将问题自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提交招标代理机构
1.17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
1.18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采购文件的	除采购文件外，采购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

	其他材料	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采购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7 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6 年 11 月 12 日上午 10 时 00 分**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采购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如未回函确认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都视为投标人收到采购文件澄清内容
2.3.1	投标人确认收到采购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如未回函确认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都视为投标人收到采购文件修改内容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3.2.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期起 60 天
3.3.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3.3.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提供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未满一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即可。
3.3.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无
3.4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4.1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需盖章签字的页面要求，投标人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3.4.2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1、投标人应在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和上传递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YTF 格式)。投标人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并认真检查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3、投标人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不予退回。
3.4.3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阶段仅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为:.nytf）
4.1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电子交易平台
4.2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

5.2	开标程序	1、投标人代表持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并在线签到。 2、开标时间到，在线公布投标人、采购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名单。由主持人（代理公司）根据情况来确定有效投标人，并退回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 3、开标顺序： ①投标人解密：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投标人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有效性。在解密时间到达后，系统做出解密提示，请各投标人自行解密即可。开标解密时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②唱标。查看唱标信息（系统不提供语音在线播放，该页面停留 5 分钟供投标人查看，如无异议视为同意）。采购人、监督人需要关注开标过程中，投标人随时在线提出的异议、问题沟通等信息，并做好及时回复； ③采购人、监督人等相关人员在开标记录表上（可进入原评标系统直接打印）签字确认。
6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评审专家 4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依法组建的财政局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3 名
7.2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8.1	词语定义	
8.1.1	采购人	社旗县城市管理局
8.1.2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汇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8.1.3	供应商	是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或负责人
8.1.4	买方	购买货物和接受服务的单位，即社旗县城市管理局
8.1.5	卖方	提供合同货物和提供服务的公司或实体。在招标阶段称为投标单位或供应商，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称为卖方
8.1.6	货物	卖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买方提供的所有设备（设备主体、设备附件、辅助材料等）和技术资料等
8.1.7	服务	根据合同规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伴随服务，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售后服务以及合同中规定卖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8.1.8	投标文件	投标单位根据采购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8.1.9	合同	依据本次货物及服务采购招标结果签订的协议或合约文件
8.2	采购预算价	最高限价（人民币）：**3717200.00元** **注：超过采购预算价的投标报价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其投标予以拒绝，按废标处理。**
8.3	知识产权	1.构成本采购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2.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供应商承担 3.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有关税费
8.4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8 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少于三个的，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8.5	解释权	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采购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采购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8.6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采购人通过法定或规定的程序，有权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供应商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8.7	授标时更改招标货物数量的权力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不得对单价或其它主要条款和条件做实质性改变
8.8	其他事项	供应商应对项目内所有的采购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项目内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8.9	招标代理费	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规定收取。

8.10	采购人声明	1.供应商因参与投标活动而涉及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害、侵犯他人权益、仲裁或诉讼等，应当责任自负、费用自担，并应保证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免于承担上述责任或者其他不良影响 2.采购人声明采购文件中附带的参考资料是以诚信的态度提供的，是采购人现有的和客观的信息。采购人不对供应商由此做出的任何理解、推论、判断、结论和决策进行负责。
8.11	付款方式	具体方式合同自行约定
8.12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相似度	依据豫发改公管[2019]198 号文要求，供应商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作废标处理，需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8.13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退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 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8.14	特别提示	1.采购人应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使用国有资金投资或者国家融资的项目，采购人应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将报请政府监督管理部门取消其中标决定，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采购人在报经监督部门批准后可将该标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采购。 2.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招标文件内容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一致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8.15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1）.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为依据。本项目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中规定的**“其他未列明行业”**。 （2）.中小企业须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须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有关规定执行。） （4）.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项目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地点、服务期限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服务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标段的资格条件、能力和信誉。

（1）营业执照：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标段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货物同一标段招标中同时投标的；

（3）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4）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被责令停业的；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5 证明货物及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证明货物及相关服务与采购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如下：

（1）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内容和措施、承诺；

（2）供应商可以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设备的技术规格要求提出推荐和替代意见，但所提出的意见应优于采购文件中提出的相应要求；

（3）对照采购文件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供应商逐条说明所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已对采购文件中的技术规格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是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货物的具体参数值；

（4）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1.6 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1.6.1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原厂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包括零部件，专用工具等），并完全符合原厂质量检测标准和国家计量检测标准、行业标准。供应商负责办理所有货物的进口及商检测手续。

1.6.2 货物及相关的服务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

1.6.3 进口的货物必须是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的现货。

1.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踏勘现场

1.1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11.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11.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11.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1 投标预备会

1.1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2.2 供应商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2.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12 分包

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偏离

1.14.1 采购文件中的重要条款出现负偏离的将影响分值。

1.14.2 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功能或其它内容优于采购人要求的不视作负偏离，不构成无效投标条件，但供应商必须对这种优于采购人要求的情况单独作出说明。

2. 采购文件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本采购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政府采购合同（样本）；

（5）服务内容及要求；

（6）投标文件格式；

（7）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2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

2.2.1 如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投标人应将需澄清及答疑的内容在投标截止日 15 日前提出。

2.2.2 采购人可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正招标文件，该补充文件将成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3 补充文件以电子版的方式发布至网上，投标人因为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2.2.4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修正的招标文件准备投标文件，采购人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2.5 当招标文件补充（答疑）文件内容相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6 招标过程中产生的修改文件或补充文件与原招标文件一样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2.7 澄清与变更：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答疑、澄清、变更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时刻注意系统消息提醒，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收到消息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3 采购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采购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采购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投标承诺函；

（4）投标报价一览表；

（5）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6）资格审查资料；

（7）服务方案

（8）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9）其他材料；

（10）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填写相应的投标报价表上注明拟提供的服务的单价和投标总价。如果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单价为准。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有服务费用，以及卖方在执行本合同时发生的其他所有费用等的全部含税费用。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采购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采购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评标时将有效投标中该项内容的最高价计入其投标总价，然后进行价格评分，若此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必须将此服务补齐，并且中标总价为供应商原始报价，不予调整。

3.2.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的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的报价应包括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关税、增值税和其他税。

3.2.3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3.2.4 供应商对所有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

3.2.5 供应商根据上述规定所作分项报价的目的只是为了评标时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的方便，但并不限制采购人订立合同的权力。

3.2.6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3.2.7 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合同实施时亦以人民币支付。

3.2.8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3.4.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对招标人造成损失的应给予赔偿并承担相应责任：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详见招标公告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人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并上传至《社旗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电子交易平台。

3.7.2 投标文件文字：投标文件均以中文印制，中文以外的文字应附以中文译文，中外文不符时以中文为准。

3.7.3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有规定的之外，计量单位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7.4 电子版投标文件递交：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供应商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1.2 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1.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投标人授权代表应提前在不见面开标系统参加开标并签到。

5.2 开标程序

1、投标人代表持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并在线签到。

2、开标时间到，在线公布投标人、采购人代表、监标人等有关名单。由主持人（代理公司）根据情况来确定有效投标人，并退回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

3、开标顺序：

①投标人解密：投标企业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投标企业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有效性。在解密时间到达后，系统做出解密提示，请各投标人自行解密即可。开标解密时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②唱标。查看唱标信息（系统不提供语音在线播放，该页面停留 5 分钟供投标人查看，如无异议视为同意）。采购人、监督人需要关注开标过程中，投标人随时在线提出的异议、问题沟通等信息，并做好及时回复；

③采购人、监督人等相关人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

④招标代理机构宣布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处理

供应商如果对开标过程和结果有异议，须在开标现场当场提出解决，现场无异议则视为完全认

可开标过程和结果。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资格审查小组

招标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内容和特点按规定组建资格审查小组，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代理机构专职人员组成，资格审查小组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

6.1.2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3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供应商。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根据采购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

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自主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供应商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综合评标法）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加盖单位章并有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完税及社保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信誉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注：投标人需按要求提供真实、有效的证件原件扫描件以证明投标人的资格（营业执照等）。	
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投标价格	不高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采购预算价。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报价部分：　　20 分 综合部分：　　30 分 技术部分：　　50 分
2.2		评标基准价 计算方法	投标报价不高于采购预算价为有效投标报价。最终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注:未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不参与投标报价得分的计算。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2.3.1		报价部分 （20 分）	投标报价 （20 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20

			注：未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不参与投标报价得分的计算。 （评标报价指的是投标报价经过算术修正或者中小企业、残疾人及监狱企业价格扣除之后的价格）最终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两位。 注：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投标人为小微企业且提供的所有投标产品均为小微企业生产产品）价格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产品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产品报价×（1-20%）。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2.3.2	综合部分(30 分)	业绩（9 分）	投标人或投标人选用的运营维护服务厂商需提供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含）以来类似项目的建设、维护类案例。每提供 1 个合同案例得 3 分，满分 9 分。 注：需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作为证明文件（合同关键页包括合同首页、服务内容、双方盖章页，如提供框架合同，须同时提供结算合同或订单），一次性合同时间认定以合同签章日期为准，框架合同时间认定以结算合同或订单签章日期为准,数量认定以框架合同数量为准，签章日期未写明及不清晰的均不予认可。
		服务方案（15 分）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主要包括：售后服务及质量保障体系、售后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及现场服务措施（如联络人、响应时间、服务范围、应急处理方案、及时纠错等）；收到通知后 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保证不影响正常业务开展。 第一档：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方案内容完整详尽，章节结构齐全，全面涵盖采购文件要求的售后服务及质量保障体系、售后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现场服务

			措施（联络人、响应时间、服务范围、应急处理方案、及时纠错等）等全部内容；方案合理规范，对本项目数字化城管系统运营的实际需求理解准确、把握到位，针对性强；方案可操作性强，明确制定了收到通知后 1 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的具体实施时限和操作流程，质量保障措施与应急处理机制周密完善、切实可行，能够保证不影响正常业务开展，得 15 分。 第二档：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方案内容较为完整，主要涵盖采购文件要求的大部分服务内容，方案结构较为合理规范,对本项目需求有较好的理解和针对性，总体合理可行；对响应时间、到场时限、故障处理等关键环节有较明确的说明，整体质量良好，得 12 分。 第三档：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涵盖了采购文件要求的主要服务内容，方案结构基本合理，对本项目需求有一定的针对性，基本可行；但对部分服务细节和保障措施的阐述不够深入，对响应、到场、应急等环节的说明不够具体，整体达到基本要求，得 9 分。 第四档：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方案内容部分缺失，只涵盖了采购文件要求的部分服务内容，方案整体针对性不强，对售后服务、质量保障、应急处理等关键环节的说明不完整，可操作性一般，整体一般，得 6 分。 第五档：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方案内容笼统模糊，内容缺失较多，对本项目需求缺乏针对性，服务内容、响应时间、应急处理等关键环节表述含糊不清，缺乏具体措施和可操作性，整体较差，得 3 分。 第六档：未提供服务方案的不得分。
		服务管理制度体系（4 分）	第一档：投标人建立完整、成熟适配数字化城管运营项目的全套管理制度体系，包含人员管理、信息采集管理、运维管理、安全管理、应急管理、考核管理等制度，制度条款完整、权责清晰，贴合社旗县数字城管业务实际，可落地执行，得 4 分。 第二档：投标人管理制度体系较为完整，覆盖人员、运

			维、安全、考核大部分核心制度，制度条款较齐全，基本适配本数字化城管运营项目,可行性较好,得 3 分。第三档：投标人具备基础项目管理制度，包含主要的人员、运维、安全相关制度，制度框架完整，但部分条款细节不够细化，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得 2 分。 第四档：投标人管理制度内容一般，仅提供部分制度文件，缺少部分关键管理模块，制度针对性一般，可执行性一般，得 1.5 分。 第五档：投标人提供的管理制度内容笼统，制度模块缺失较多，与本数字化城管运营项目匹配度低，可操作性差，得 1 分。 第六档：未提供相关管理制度体系内容的不得分。
		信用评价（2 分）	依据《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的通知（宛财购〔2025〕6 号）、《社旗县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投标人登录“社旗县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打印并提交《社旗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诚信评价为满分的得 2 分，90-99 分（不含 90 分）之间得 1 分，90 分以下的不得分。 网址： http://sheqiweb.zcxy.caizj.nanyang.gov.cn:8008/#/
2.3.3	技术部分（50 分）	整体运营服务方案（10 分）	1. 整体服务方案思路清晰,能准确把握重点,方案详尽,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第一档：投标人提供的整体服务方案思路非常清晰，主线明确，能够准确把握本项目的关键和重点，方案内容详尽完整，从系统集成优化、数据资源维护、信息安全保障、信息采集队伍建设等方面全面覆盖；方案完全符合本项目数字化城管系统运营的实际需求，针对性强，各环节操作步骤明确、切实可行，得 10 分。 第二档：投标人提供的整体服务方案思路较清晰，能够较好把握本项目的关键和重点，方案内容较为详尽，覆盖了主要服务内容，较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针对性较好，整体良好，得 8 分。 第三档：投标人提供的整体服务方案思路基本清晰，基本能够把握本项目的重点，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基本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但部分内容深度不足，整体一般，

			得 6 分。 第四档：投标人提供的整体服务方案思路一般，对本项目重点把握不够准确，方案内容部分缺失，与项目实际情况结合不够紧密，整体一般，得 4 分。 第五档：投标人提供的整体服务方案思路模糊，内容缺失较多，对本项目需求缺乏针对性，方案较为笼统，整体较差，得 2 分。 第六档：未提供服务方案的不得分。
		项目服务小组人员配置方案（10 分）	2. 投标人针对该项目设定专门的服务小组，根据服务小组人员配备情况，小组人员配备高效合理、分工明确、职责分明的。 第一档：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设定的专门服务小组人员配备高效合理，人员数量、专业结构与本项目运营服务需求高度匹配；人员分工明确、职责分明，项目经理、技术、运维、信息采集等各岗位责任清晰到人，组织架构完整，协调机制顺畅，完全满足项目运营服务需要，得 10 分。 第二档：投标人设定的服务小组人员配备较为合理，人员专业结构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分工较明确、职责较分明，组织架构较完整，协调机制基本顺畅，整体较好，得 8 分。 第三档：投标人设定的服务小组人员配备基本合理，能够配备相应专业人员，分工基本明确，但人员配置和职责划分的合理性一般，组织管理一般，基本满足需求，得 6 分。 第四档：投标人设定的服务小组人员配备一般，人员数量或专业结构存在不足，分工不够明确、职责不够清楚，组织管理较弱，得 4 分。 第五档：投标人设定的服务小组人员配备不合理，人员数量和专业结构明显不足，分工不清、职责不明，组织管理混乱，整体较差，得 2 分。 第六档：未提供服务小组内容的不得分。
		项目重难点分析及	3.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关键性内容、重难点分析以及建设性意见与建议，关键性内容、重难点分析分析到位，

		优化建议（8 分）	建议科学可行。 第一档：投标人对本项目关键性内容、重难点分析到位、全面深入，准确识别了项目在系统集成、数据资源维护、信息安全保障、信息采集队伍管理等方面的关键内容和难点问题；提出的建设性意见与建议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针对性强，对项目实施具有重要参考价值，得 8 分。 第二档：投标人对本项目关键性内容、重难点分析较为到位、较为全面，基本准确识别了主要关键点和难点问题，提出的意见建议较科学合理、较可行，对项目实施有较好的参考价值，得 7 分。 第三档：投标人对本项目关键性内容、重难点分析基本到位，识别了部分关键点和难点问题，提出的意见建议基本可行，但分析深度不足，得 5 分。 第四档：投标人对本项目关键性内容、重难点分析一般，对关键点和难点问题的识别不够准确全面，内容部分缺失，意见建议可行性一般，得 3 分。 第五档：投标人对本项目关键性内容、重难点分析笼统，内容缺失较多，未能有效识别关键点和难点，意见建议缺乏针对性，整体较差，得 1 分。 第六档：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项目档案管理实施方案（8 分）	4. 投标人针对项目档案管理的措施和方法。 第一档：投标人针对项目档案管理的措施和方法内容完整全面，涵盖档案的建立、收集、整理、归档、保存、保密、借阅、利用等各环节，管理制度健全、流程清晰、责任明确，各环节措施具体可操作，整体优秀，得 8 分。 第二档：投标人针对项目档案管理的措施和方法内容较为完整，覆盖了档案管理的主要环节，制度较健全、流程较清晰，措施较具体，整体良好，得 7 分。 第三档：投标人针对项目档案管理的措施和方法内容基本完整，覆盖了基本环节，制度基本健全，但部分细节和操作要求不够明确，整体一般，得 5 分。 第四档：投标人针对项目档案管理的措施和方法内容部

			分缺失，覆盖环节不完整，制度不够健全、流程不够清晰，整体一般，得 3 分。 第五档：投标人针对项目档案管理的措施和方法内容缺失较多，内容笼统，缺乏具体操作要求和保障措施，整体较差，得 1 分。 第六档：未提供档案管理内容的不得分。
		项目工作质量管控方案（7 分）	5. 投标人针对项目工作质量控制措施和方法。 第一档：投标人针对项目工作质量控制措施和方法内容完整全面，建立了覆盖服务全过程的质量控制体系，包括质量标准、控制流程、检查考核、问题整改、责任追究等各环节，控制措施具体、可操作性强，责任落实到位，方案整体优秀，得 7 分。 第二档：投标人针对项目工作质量控制措施和方法内容较为完整，基本建立质量控制体系，控制流程较清晰，措施较具体可行，方案整体良好，得 6 分。 第三档：投标人针对项目工作质量控制措施和方法内容基本完整，有一定质量控制意识和流程，但部分控制环节和具体要求不够明确，方案整体较好，得 4.5 分。 第四档：投标人针对项目工作质量控制措施和方法内容部分缺失，控制流程不够完整，措施不够具体，方案整体一般，得 3 分。 第五档：投标人针对项目工作质量控制措施和方法内容缺失较多，内容笼统，缺乏具体的控制流程和措施，方案整体较差，得 1.5 分。 第六档：未提供质量控制内容的不得分。

		采购人技术操作培训实施方案（7 分）	6. 投标人对采购人进行技术操作培训，技术操作培训方案合理科学的、合理。 第一档：投标人对采购人进行技术操作培训的方案内容完整全面，培训对象明确、培训内容针对性强，涵盖系统操作、业务办理、数据采集、应急处置等本项目相关技术操作，培训方式多样、时间安排合理、考核评估机制完善，方案整体优秀，得 7 分。 第二档：投标人对采购人进行技术操作培训的方案内容较为完整，培训对象和内容基本明确，培训安排较合理，有一定考核措施，方案整体良好，得 6 分。 第三档：投标人对采购人进行技术操作培训的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培训对象和主要培训内容明确，培训安排基本合理，但部分细节和考核要求不够明确，方案整体较好，得 4.5 分。 第四档：投标人对采购人进行技术操作培训的方案内容部分缺失，培训内容不够全面，培训安排不够合理，方案整体一般，得 3 分。 第五档：投标人对采购人进行技术操作培训的方案内容缺失较多，内容笼统，缺乏具体的培训安排和考核措施，方案整体较差，得 1.5 分。 第六档：未提供培训方案的不得分。
注：第一档打分说明：指阐述（说明、方案、或承诺）完整详细、合理可行、针对性强。对于说明，有详尽的说明文件，包括货物或其它技术手段的具体实现方式及相关界面展示，并结合了招标文件中的具体采购需求，不是笼统的表达；有方案的具体实现，包括说明方案的可行性、方案中涉及的货物或其它技术手段的实现方法，方案的优点及能达到的效果；对于承诺，说明了如何能够实现承诺，如实现的技术手段、人员配备等。 第二档打分说明：指阐述（说明、方案、或承诺）详细，合理可行，有针对性。对于说明，有说明文件，能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于方案的各方面安排比较合理，对可行性、实现方法、优点、效果等方面有说明；对于承诺，能够满足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第三档打分说明：指阐述（说明、方案、或承诺）较完整、较合理可行、有一定针对性。对于说明，有说明文件，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对方案的各方面安排基本合理，对可行性、实现方法、优点、效果等主要方面有说明。 第四档打分说明：指阐述（说明、方案、或承诺）基本完整、基本可行、针对性一般。对于说明，有说明文件，但部分内容不够详尽，对可行性、实现方法、效果等方面的说明不够全面。 第五档打分说明：指阐述（说明、方案、或承诺）笼统、模糊、缺失较多。对于说明，有说明文件，但实现手段描述不够全面详细；对于方案，可行性、实现方法、优点、效果等方面说明不足；对于承诺，较为笼统。 第六档打分说明：指没有阐述（说明、方案、或承诺），未提供相关内容。			

备注：**审查内容所涉及的原件或复印件扫描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主体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主体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主体库信息原件。主体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或复印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报价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1）报价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综合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资格审查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扫描件，以便核验。由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确定供应商不符合采购文件对资格的要求，其投标将被否决。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第二章“供应商须知总则”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评标委员会认定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5）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做废标处理；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 2.2.3（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A；

（2）按本章第 2.2.3（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按本章第 2.2.3（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得分=A+B+C。

3.2.4 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以全部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3.2.5 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2.6 记名投票

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双方应根据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采购相关的资料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使用或参考采购合同范本签订合同，以中标后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采购文件编号：

甲方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项目）委托（代理机构名称）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号）招标文件

2、投标文件

3、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号）中标通知书

5、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保密协议或条款

7、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服务一览表》）。

第三条、合同总金额

大写：_____元。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_____元。　　分

项价款在《服务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服务期间必须的日常物料、易耗品、工具、调试费、培训费等相关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内因工作量变化而引起的服务费用的变动，在双方事先协商一致的前提下签订补充合同，但因此而增加的服务费用不得超过原中标金额的 10%。

第四条、权利和质量保证

1、甲方保证服务期间，对乙方工作给予支持，提供水、电、场地等必须的基础工作条件。如乙方有需要，还应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有关图纸、数据、资料等。没有甲方事先同

意，乙方不得将甲方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内。

2、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乙方保证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隐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法令、法律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付款方式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资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其他材料。

3、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第一次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60%，服务期满后验收合格支付剩余的 40%。

第六条、履约保证金（为减轻供应商负担，非特殊需求，不建议采购人收取履约保证金，供应商未能按合同履行合同的，可报财政部门，进行失信行为记录）

1、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甲方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_____元（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2、履约保证金有效期为甲乙双方最终验收后 1 个月内。到期后，甲方

向乙方无息退还。

3、如乙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合同期满后_____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第七条、验收

1、服务期限：_____至_____。

2、服务地点：_____。

3、验收时间：_____。

4、验收地点：_____。

5、乙方应对提供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服务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6、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内容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内容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进行整改，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服务。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在经过两次限期整改后，服务仍达不到合同文件规定内容的，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7、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以及涉及专业服务内容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8、如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需要分阶段验收，则双方分阶段签署《验收报告》。

9、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要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服务的落实，包括服务的咨询、执行和后续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联系电话：_____。

第九条、售后服务

1、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自服务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服务期内，乙方应提供相关服务支持。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服务问题在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在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日（小时）内免费提供服务的补偿、替换方案，直至服务恢复正常。

3、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

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生效后，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1、乙方所交付服务成果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_%的违约金。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服务费用%的违约金。

3、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服务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____‰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达_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_____‰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__%。

5、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争议解决方式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种方式解决：

①向社旗县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社旗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其他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

甲方：	乙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服务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计量单位	工作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视明细项目加行）					
		物料					
		易耗品					
		专用工具					
		调试费					
		培训费					
		其他					
大写：					合同价：		元

第五部分　服务内容及要求

项目名称	主要功能及性能配置	单位	数量
集成服务	本项目对现有数字城管系统平台实施集成优化升级，优化现有数字城管系统平台，涵盖车载摄像机无线终端、车辆 GPS 系统及专业部门链路。 各子系统功能迭代升级、基础数据规整与更新建库、全部业务系统数据互联互通，实现平台内部无缝对接与业务协同联动。平台须具备稳定可靠、高效运行能力，全面支撑城市管理事件受理、指挥调度、网格处置、监督考核等全流程业务应用。 每年不少于 2 次漏洞扫描检测，通过专业工具进行漏洞扫描，主动发现系统与应用层风险，并提供修复建议。 每年 1 次人工渗透测试，现场模拟黑客对目标系统进行渗透，全面了解和掌握信息系统所面临的安全威胁和存在的风险，并指导实施调优及加固工作。	项	1
维保服务	一、维护范围 1、数字城管平台维护：保证系统正常运行所需的预防性维护、日常维护支持、网络调整支持、数据备份支持等。 2、软件服务维护：涵盖监督受理子系统、视频监控子系统、实景三维应用子系统、协同工作子系统、监督指挥子系统、应用维护子系统、地理编码子系统、移动处置子系统、无线数据采集子系统、基础数据资源管理子系统、综合评价子系统、数据交换子系统等；以及基础地形图、地理编码数据、部件数据、网格数据、实景三维数据等数据资源的数据处理与建库维护。 二、服务内容 1、常规运维：预防性维护、日常维护支持、网络调整支持、数据备份支持等。 2、技术支持：甲方通过电话或传真通知后，乙方工程师须在 1 小时内予以答复；甲方要求紧急处理时，乙方须在收到通知后 4 小时内赶到现场；合同系统业务中断时，乙方在提供远端服务的同时，须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2 小时内赶到现场，因不可抗力导致未按时到达现场的除外。 3、信息采集队伍：组建不低于 26 人的数字城管专业队伍，为社旗县数字城管系统信息采集提供服务，包括：负责对城市事件动态问题、部件问题限时采集；对热线投诉、视频监控、微信公众号举报、领导交办等途径反馈问题进行核实；对所发现问题结案前进行核查；对责任网格内力所能及的市容环境脏乱问题做到“举手之劳”；对信息采集员上报的案卷进行立案筛选服务；对公众举报电话呼叫受理登记服务；核查任务发放、处置效果核查服务；以及处理数字城管系统其他指定任务。	年	2
云服务	提供云主机 8 台，配置要求：vCPU 不少于 96 核，内存不低于 300GB，硬盘存储空间不少于 6TB，带宽不低于 100M；同时提供云系统安全服务，保障数字城管系统平台安全、稳定、持续运行。	项	1
光纤网络	1、点对点光纤线路 22 条，带宽 10M； 2、电子政务外网光纤线路 2 条，带宽 100M； 3、互联网光纤线路 3 条，带宽 100M。	项	1
城管通服务费	城管通 18 户含内网通话费和本地 10G 流量	项	1
督办通服务费	督办通 15 户含通话费和 40G 流量	项	1
处置通服务费	处置通 30 户含内网通话费和本地 10G 流量	项	1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章/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三、投标承诺函；

四、投标报价一览表；

五、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七、服务方案

八、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九、其他材料；

十、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一）投标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的投标总报价按照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条件和内容提供全部相关服务，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该项目设备、材料、各种配件的供货、安装、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我方已详细研究了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采购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采购文件的相关条款。

4.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5.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投标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任何投标，并可不作任何解释。

6.我方投标总报价已包含应向第三方的专利或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并保证，买方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或知识产权主张的，所有责任由我方承担。

7.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开标一览表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将保证履行采购文件以及采购文件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全部任务。

8.我方对在本投标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章/签名）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	
投标内容	
投标总报价（大小写）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质量标准	
服务期限	
投标有效期	
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手机号码）	
其他声明	

备注：1.投标人在响应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基础上，可做出其他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此类承诺可在本表中予以补充填写。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章/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2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_____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电子签章/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若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六）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七）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章/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报价一览表

4.1 投标价格汇总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类别及名称	报价	备注
1			
2			
……			
4	总价		

注：1.此表的总价是所有须买方支付的本次招标标的金额总数，即投标总价。

2.单价和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3.对于未在此表列出的费用，供应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列明填报，此表总价应与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中的投标总报价相等。

4.如果不提供详细投标报价汇总表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章/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2 投标报价明细表

供应商可以参考下列报价明细表样式，格式自拟，编写投标报价明细表

序号	类别及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	备注说明
1						
2						
3						
…						
总价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RMB¥：_____元					

注：1.此表的总价是所有须买方支付的本次招标标的金额总数，即投标总价。

2.单价和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3.对于未在此表列出的费用，供应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列明填报，此表总价应与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中的投标总报价相等。

4.如果不提供详细投标报价汇总表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章/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技术规格和商务条款偏差表

序号	名称或条款号	技术要求		对招标书偏差	描述	备注
		招标书	投标书			
1	名称					
	参数名称 1					
	参数名称 2					
2	商务条款 1					
3	商务条款 2					
	……					

说明：1、投标人必须如实填写本表，否则可能导致投标被无效标；

2、 若本表为空，则表示应答人“全部满足”采购方相应要求。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章/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6"></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2"></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 话</td><td></td></tr>
<tr><td>传 真</td><td colspan="2"></td><td>网 址</td><td></td></tr>
<tr><td>组织结构</td><td colspan="6"></td></tr>
<tr><t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4">员工总人数：</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6"></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6"></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6"></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6"></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6"></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6"></td></tr>
</table>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章/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后附投标人营业执照等复印件加盖公章

（二）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

（三）近年财务状况

（四）服务响应承诺书

我方在并充分研究_____（项目名称）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在此承诺：我方一旦中标，我方提供的服务一定不低于采购文件的要求。否则，采购人有权向我方索赔直至单方解除合同。

投 标 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_____（电子签章/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信用承诺书

（投标单位范本）

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投标人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严格依照国家和河南省关于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招标投标活动，不挂靠、借用、出租、出借、转让资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三）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胁迫他人投标（放弃中标）、恶意投诉、违约毁约等行为，自觉维护公共资源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

（四）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信用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或“老赖”，符合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相关要求。

（五）本单位不存在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或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被县级及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限制投标资格之情形，若中标，本单位将自觉落实农民工工资保障的有关措施，及时缴纳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切实维护农民工权益。

（六）若中标，本单位将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自觉履行合同义务，不转包或违法分包中标项目。

（七）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八）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开展的监督检查，积极配合行政监督部门的投诉处理；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并同意按照相关规定记入本单位及项目经办人员诚信档案或不良行为（信用）记录。

（九）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

企业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六）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注：根据社旗县财政局规定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社旗县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实施办法》的规定，由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社旗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由供应商注册后在系统内打印），供应商按照该文件要求进入 http://sheqiweb.zcxy.caizj.nanyang.gov.cn:8008/#/，完善供应商信息并打印信用记录附于此处。

（七）社旗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服务方案

八、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投标中若中标，我们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该项目的中标服务费。

特此承诺！

承诺方名称：_____（电子签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传：_____ 邮编：_____

承诺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_____

承诺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九、技术部分

十、其他材料

1、完税社保缴纳凭证或完税社保缴费记录；
2、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3、 “信用中国”信用查询记录；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内容；
6、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等。

十一、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如有时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_____单位的项目采购 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 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4 〕68号），本企业_____（是、不是） 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 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